湖州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一、概况.....(2)

（一）部门职责.....(2)

（二）机构设置.....(2)

二、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3)

三、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12)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12)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12)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13)

四、名词解释.....(15)

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残疾人工作的方针、政策；配合有关部门起草有关发展残疾人事业的地方性相关政策（或规定）；协助政府研究制定我市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计划，承担相关领域的业务指导和行业管理工作。

2.管理、指导各类残疾人协会；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3.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

4.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5.开展和促进残疾人康复、扶贫、教育、劳动就业、培训、文化、体育活动、用品用具供应、福利、残疾预防和无障碍设施等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6.指导县、区残疾人联合会工作。

7.承担市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8.开展残疾人事业的交流与合作。

9.承担市委、市政府和省残疾人联合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湖州市残疾人联合会部门决算包括:湖州市残联本级决算、下属湖州市残疾人康复指导中心和湖州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指导中心决算。

纳入湖州市残疾人联合会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湖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 湖州市残疾人康复指导中心

3. 湖州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指导中心

二、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3,085.21万元，支出总计3,085.21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各减少143.75万元,增下降4.45%。主要原因是：减少一次性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277.13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2,277.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272.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4.8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收入合计100.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277.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5.18 万元，占 38.43%；项目支出 1,401.94 万元，占 61.5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720.82 万元，支出总计 2,720.8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减少 143.75 万元，下降 5.02%。主要原因是减少一次性项目支出；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243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8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收支总计中包含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72.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9%。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4.55 万元，下降 5.98%。主要原因是：减少一次性项目支出。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72.3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26.16万元,占97.97%；卫生健康（类）支出46.16万元,占2.03%；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0万元,占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431.8万元，支出决算为2,27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44%，主要原因是：信息化项目根据大数据局统一安排暂未实施；部分预算资金通过调剂支出，未纳入支出决算数。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0.25万元，支出决算为20.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2.16万元，支出决算为1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28万元,支出决算为40.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养老保险实际扣缴情况使用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63万元，支出决算为20.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职业年金际扣缴情况使用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残疾人事业）（项）。年初预算为495.57万元，支出决算为49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年初预算为447.25万元，支出决算为417.08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下达项目与年初预算不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年初预算为212.80万元,支出决算为159.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预算资金通过调剂支出，未纳入支出决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体育（项）。年初预算为46.00万元，支出决算为45.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活动经费开支。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686.58万元，支出决算为659.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慰问资金拨付时间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07.43万元，支出决算为355.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信息化项目根据大数据局统一安排暂未实施。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5.41万元，支出决算为29.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医疗保险实际扣缴情况使用经费。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6.44万元，支出决算为1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医疗保险实际扣缴情况使用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75.1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70.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04.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21%。与2020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支出增加0.80万元，增长20.00%。主要原因是：省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4.80万元,占100.0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万元,占0%。

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80万元，主要原因是资金来源为省级转移支付彩票公益金。其中：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8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省级转移支付资金数额和项目内容完成经费使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89万元，支出决算为3.76万元，完成预算的18.00%，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切实加强“三公”经费的管控措施，同时2021年因无出国任务，未使用因公出国（境）费用。

2.“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0万元，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2万元，占69.85%，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0.80万元，增长44.21%，主要原因是2021年疫情期间业务用车使用频次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13万元，占30.15%，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0.90万元，下降44.28%，主要原因是接待任务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7.29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因无出国任务，未使用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7.00万元，支出决算为2.62万元，完成预算的37.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合理安排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7.00万元，支出2.62万元，完成预算的37.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合理安排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主要用于业务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1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6.60万元，支出决算为1.13万元，完成预算的17.12%。国内公务接待14批次，累计80人次。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兄弟省市来湖调研及基层残联工

作人员工作联络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接待任务减少，同时例行节约严格按照接待标准执行。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累计0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13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兄弟省市来湖调研及基层残联工作人员工作联络等接待14批次，累计8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77.94万元，支出决算为76.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5%，决算数大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加强管理，厉行节约；比2020年度增加6.30万元，增长8.97%，主要原因是办公场所维修维护费用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0.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1.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9.1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0.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22.1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7.83%。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湖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残疾人事业工作相关业务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单位自评。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所有16个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001.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857.7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4.8万元。

（2）部门评价。组织对“基本康复服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1612.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612.85万元。其中:“基本康复服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项目由局内评价组开展绩效评价。

（3）整体评价。对本部门所有支出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4001.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996.9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4.8万元。

2.单位自评结果

所有项目支出单位自评结果详见附表2。

经梳理汇总，自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有：一是部分

项目绩效目标要素不齐全，文字表述不规范；二是指标未涵盖项目的全部产出与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认真分析项目内容，全面完整的设置项目指标；二是严格按照绩效目标编制要求，完整准确编制绩效目标的四要素。

3.部门评价结果

项目一：“基本康复服务项目”289.85万元，评价等次为优。

（1）项目主要内容：为南太湖新区6个街道残疾人，验配助听、助视器，安装假肢、矫形器等辅助器具适配服务；残疾儿童各种康复训练、人工耳蜗手术与设备补助服务；肢体残疾人人工髋关节或膝关节置换手术补贴服务；精神病人免费住院康复服务；建立辅具共享点，为残疾人出行提供方便；对有需求的村、社区、残疾人家庭提供无障碍改造。

（2）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一是为24户残疾人进行了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二是为63人提供辅助器具适配服务；三是为95名残疾儿童提供言语、肢体、孤独症等康复训练服务；四是为417名精神障碍残疾人提供免费送医送药服务；五是为20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住院康复训练服务；六是为359名精神病监护人购买人身保险；七是在南太湖新区的17个村（社区）新建辅具共享服务点。

（3）发现问题及原因：一是残疾儿童康复补助人数测算不够精准；二是绩效目标文字表述不规范。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掌握残疾儿童康复人数变化情况，加强预算精准性；二是完善绩效目标，规范文字描述。

项目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1323.00万元，评价等次为优。

（1）项目主要内容：2021年对吴兴区、南浔区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缓解残疾人生活压力，提高残疾人的生活水平，并做到应补尽补。

（2）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为吴兴区5344人、南浔区7553人，做到了应补尽补，补贴发放全覆盖。较好的缓解残疾人生活压力，提高残疾人的生活水平。

（3）发现问题及原因：补贴发放过程中还存在个别多发、政策重复享受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更新残疾人信息，加强与民政、公安、社保等部门数据核对与共享。

4.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四、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残疾人事业）（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指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指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和扶贫方面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体育（项）：指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体育方面的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指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9.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